

证券代码：836780

证券简称：新之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

变更日期：2020年4月17日；

原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；

变更后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；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2016年4月挂牌以来，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，并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财通证券在担任公司主办券商期间，始终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等事宜进行了尽职调查、审慎核查，并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。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，经与财通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，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。同时，公司聘请海通证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

## 二、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

本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3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。

## 三、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

2020 年 3 月 20 日与财通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《关于终止〈持续督导协议书〉的协议》，并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。2020 年 4 月 17 日已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，上述协议书正式生效。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1 日